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ANGSHA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唐商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4)

完成內部監控檢討

茲提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刊發之新聞稿(「**新聞稿**」)及中國唐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委任內部監控顧問對本公司之內部監控進行全面檢討並提出改善建議，並確保其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及14章之規定；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內部監控檢討結果。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佈使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備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內部監控顧問已對本公司之內部監控進行全面檢討並提出建議(「**建議**」)，以改善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及確保其遵守上市規則第13及14章之規定。本公司已於新聞稿日期起計兩個月內向聯交所上市科(「**上市科**」)提交內部監控顧問載有其建議之書面報告，並將於其後兩個月期間內向上市科提供內部監控顧問有關本公司全面實施建議之書面報告。

本公司確認，本公司已全面實施建議，而本公司已根據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上市委員會**」)之指示向聯交所上市科提交內部監控顧問對本公司全面實施建議之書面報告。

本公司進一步確認，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上市委員會之所有指示。

承董事會命
中國唐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偉武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偉武先生(主席)、周厚傑先生及江若文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友春先生、雷美嘉女士及周新先生。